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保荐意见**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力索具”或“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节余资金 21,710,044.5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作为巨力索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保荐工作指引（2008 年 12 月修订）》、《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等规定，就巨力索具将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88 号文“关于核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3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5,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24.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168,140,000.00 元，于 2010 年 1 月 18 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扣除律师费、审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58,097,739.91 元。

截止 2011 年 8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1,158,097,739.91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0,084,320.32
手续费	15,279.23
加：累计银行利息	6,559,644.05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74,557,784.41

截止 2011 年 8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使用项目			预计使用总金额（元）	2010年度使用金额（元）	2011年1-8月使用	累计使用	剩余计划使用金额（元）
6.1 亿 使用 情况	6.6万吨钢丝绳及2.4万吨钢丝绳索具项目	建设资金	440,000,000.00	427,729,707.55	12,270,292.45	440,000,000.00	-
		铺底资金	60,000,000.00	59,251,117.88	748,882.12	60,000,000.00	-
		小计	500,000,000.00	486,980,825.43	13,019,174.57	500,000,000.00	-
	0.9万吨链条及0.6万吨链条索具项目	建设资金	100,838,000.00	80,400,599.34	8,779,417.00	89,180,016.34	11,657,983.66
		铺底资金	9,162,000.00	5,339,483.56	1,017,908.00	6,357,391.56	2,804,608.44
		小计	110,000,000.00	85,740,082.90	9,797,325.00	95,537,407.90	14,462,592.10
合计			610,000,000.00	572,720,908.33	22,816,499.57	595,537,407.90	14,462,592.10
超 募 资 金 用 途	年产5万吨金属索具项目的后续建设	建设资金	85,982,000.00	65,049,208.46	20,932,791.54	85,982,000.00	-
		铺底资金	14,018,000.00	13,999,100.02	18,899.98	14,018,000.00	-
		小计	100,000,000.00	79,048,308.48	20,951,691.52	100,000,000.00	-
	偿还银行贷款		222,000,000.00	222,000,000.00	-	222,000,000.00	-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8,000,000.00	77,254,708.91	745,291.09	78,000,000.00	-
	收购股权		45,000,000.00	44,296,912.42	-	44,296,912.42	703,087.58
	购买土地使用权		103,097,739.91	50,250,000.00	-	50,250,000.00	52,847,739.91
合计			548,097,739.91	472,849,929.81	21,696,982.61	494,546,912.42	53,550,827.49
募集资金总计			1,158,097,739.91	1,045,570,838.14	44,513,482.18	1,090,084,320.32	68,013,419.59
手续费支出							-15,279.23
利息收入							6,559,644.05
承诺使用总计			1,158,097,739.91	1,045,570,838.14	44,513,482.18	1,090,084,320.32	74,557,784.41

二、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方案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更好的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现尚存有的“年产0.9万吨链条及0.6万吨链条索具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4,462,592.10元、“收购股权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703,087.58元和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6,559,644.05元，减去手续费支出人民币15,279.23元，总计人民币21,710,044.50元及其以后结算的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保荐机构意见

本保荐机构认为，巨力索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已实施完

毕，本次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发展需要；该事项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巨力索具将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以下无正文）

